

**湖南鸿龙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湖南鸿龙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鸿龙牧业”）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鲁舜审字[2026]第 0332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 一、审计报告中解释性说明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36,221,174.59元，公司实收股本为31,687,590.00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2025年，公司前三大客户销售占比超过90%，存在大客户依赖。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发表带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

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 三、解释性说明涉及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了充分披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 四、相关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可能的影响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中涉及事项不影响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五、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中涉及事项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修订）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 六、监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事项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七、监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被中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基本情况，本着客观、真实、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形成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基础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鲁舜审字[2026]

第 0332 号】；

2、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湖南鸿龙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鲁舜专审字[2026]第 0071 号】。

湖南鸿龙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